

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检监察宣教中心 印刷品制作合同

甲方：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检监察宣教中心

(以下简称甲方)

乙方：周口同恒商贸有限公司

(以下简称乙方)

制作名称：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检监察宣教中心国家安全日
等宣传品印刷项目采购

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在自愿、平等、诚实守信的基础上，经协商一致，就宣传印刷品的设计制作讨论相关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印刷质量标准：美观、整洁，印刷无污点，按照对应材质印刷，在设计中甲方随时有权提出意见，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意见执行。

二、验收结果：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设计印刷产品，如有任何材料变更，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。如甲方在印刷中提出材料变更事项，则乙方应根据施工进度与甲方密切沟通，确定在不影响工期的情况下更换设计内容；如甲方在印刷制作后提出内容变更，则视为无效。

三、结算方式:以双方确认的尺寸报表报价为基准,本次设计制作总包价为人民币小写: 27400.00 元,大写: 贰万柒仟肆佰元整 甲方除支付上述价款之外无需支付任何其他费用。

四、付款方式:

在乙方完成制作,甲方验收合格后,甲方在一个月内支付制作款100% (即 RMB 小写: 27400.00 元,大写: 贰万柒仟肆佰元整)

五、设计制作完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,经验收合格后,甲方根据上述付款安排进行付款。

六、工程期限:

1、完工期限:工期 7-10 天。

2、因故延期:如因制作变更或天灾、事变等不可抗力,导致完工日期延长时,乙方应以书面函请甲方核定延期日数,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私自延长工期,则视为违约。

七、违约责任:

如乙方逾期 5 天完成制作,甲方需扣除合同总价款 5%的违约金

外,乙方还应继续履行合同,直至验收合格为止,继续履行合同所需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己承担;如设计制作验收不合格,由甲方现场提出整改意见和整改时间,乙方应在甲方提出的整改时间积极配合整改,直至验收合格。

八、有关本合同内容之履行,双方有任何争议,应首先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,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。

九、本合同经双方签字(盖章)后生效,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贰份,甲方执壹份,乙方执壹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一、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,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:



2025年 2月 17日

乙方:



2025年 2月 17日

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
预算单位自行组织(分散采购)
竞争性谈判报价 1 次单

2025年1月17日

项目名称		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检监察室 教育中心国家安全和保密宣传项目		采购 编号	示范竞谈-2025-16		
报价供应商名称				公司地址	河南省周口市川江区七一 路与富民路交叉口东南角 001号		
供应商联系人		王为强		联系电话	18939493261		
品目名称	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总价	供货时间
1	国家安全日版面		套	10	452元	4520元	
2	国家安全日折页		份	5000	0.66元	3300元	
3	国家安全日展架		套	10	372元	3720元	
4	优化营商环境折页		份	800	0.66元	5280元	
5	民法典册子		份	500	15.2元	7600元	
6	民法典折子		份	5000	0.66元	3300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总报价		大写	贰万柒仟柒佰贰拾元		小写	¥:27720	
服务承诺							

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
预算单位自行组织(分散采购)
竞争性谈判报价 2 次单

2025 年 1 月 17 日

项目名称	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检监察室 教科中心国家法律图书馆采购项目		采购 编号	示范竞谈-2025-16		
报价供应商名称	周口市恒商商贸有限公司 		公司 地址	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 K-路与富民路交叉口 东南角 001号		
供应商联系人	王为强		联系 电话	18939493261		
品目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总价	供货时间
1 国家法律日版面		套	10	450元	4500元	
2 国家法律日折页		份	5000	0.65元	3250元	
3 国家法律日展架		套	10	370元	3700元	
4 优化营商环境折页		份	8000	0.65元	5200元	
5 民法典册子		份	500	15元	7500元	
6 民法典折页		份	5000	0.65元	3250元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总报价	大写	贰万柒仟肆佰玖拾		小写	¥: 27400	
服务承诺						

竞争性谈判报告

示范区纪检监察宣教中心 (采购单位)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采购程序，针对采购项目，本项目谈判小组和①周口同恒商贸有限公司、②周口文海商贸有限公司、和③周口毅慧商贸有限公司、3家供应商进行了一对一谈判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经过谈判小组的综合评审，确定①周口同恒商贸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。总价（大写）贰万柒仟肆佰圆整。

谈判小组签字：王将、王同木

2015年1月17日

竞争性谈判成交通知书

采购编号: 示范竞谈-2025-16

周口同恒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:

2025 年 2 月 17 日对 “国家安全部”等宣传品印刷采购项目 (采购编号: 示范竞谈-2025-16) 进行了谈判, 经谈判小组综合评定, 确定贵公司为“国家安全部”等宣传品印刷项目 项目成交供应商, 成交金额: 27400 元。

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双方按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并与签订合同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告。

采购合同一式三份, 成交供应商 1 份、采购单位 2 份。

采购单位 (盖章):



2025 年 1 月 17 日